

##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

2021年4月6日，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“2021-010”号公告披露，2021年1至3月份，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351,486.00元，具体情况见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2021年4至6月份，公司及公司下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收到地方政府补贴共计人民币137,866.96元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项目	4-6月累计 (元)	文号	发放主体说明	是否符合结转 损益的条件
企业信息采集补助费	600.00	-	江门市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	是
一次性岗位补贴	900.00	-	江门市新会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	是
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社会保险补贴	2,001.48	-	江门市新会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	是
小微企业社会保险补贴	2,865.48	-	江门市新会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	是
科技创业投资引导专项资金	2,000.00	南市科发 [2020]71号	南充市科学技术局	是
疫情期间企业招工补贴	3,500.00	-	江门市新会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	是
企业用电补贴	126,000.00	高商经信发 [2021]26号	南充市高坪区商务和经济信息化局	是
合计(元)	137,866.96			

### 二、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已收到2021年4至6月份政府补贴资金共计137,866.96元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

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补贴符合结转条件的补贴金额为人民币 137,866.96 元，将计入本公司 2021 年度当期损益。该政府补贴的核算最终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5 日